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 编

中共党史资料

中美建交亲历记 柴泽民

1952年随刘少奇参加苏共十九大 阎明复

我与关贸总协定的一段经历 刘显铭

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筹建始末 黄铸

从“两弹一星”到载人航天
——访任新民同志 汪文庆 陈小丽

苏联援华工业项目中的技术转移 张柏春 张久春

中国“复关”与“入世”的历程 张汉林

我所了解的四位越共总书记 李家忠

1978—1982年中国改革起源、思路、模式等问题研究综述 肖冬连

2004. 1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共党史资料 第 89 辑/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中央档案馆编. - 北京: 中共党史出版社, 2004.2

ISBN 7 - 80136 - 997 - 1

I. ①中… ②中… I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 - 党史 - 史料
IV. D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17181 号

中共党史资料 (89 辑)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中 央 档 案 馆 编

出版发行: 中共党史出版社

通讯处: 北京 8796 信箱 邮编: 100080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芙蓉里南街 6 号院百环公寓 18 层

社办电话: (010) 82517235

发行电话: (010) 82517762; 82517244

传 真: (010) 82517249

经 销: 新 华 书 店

印 刷: 北京地质印刷厂

787 × 1092 毫米 16 开 13 印张 280 千字

2004 年 2 月北京第 1 版 200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3000 册

ISBN 7 - 80136 - 997 - 1/K · 850

定价: 18.00 元

中共党史资料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
中 央 档 案 馆 编

《中共党史资料》编委会

主 任：张启华

副主任：杨公之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洪君	龙协涛	邢广程	陈 夕
李 捷	李正华	沈志华	汪朝光
张 琦	武 力	贺耀敏	栾景河
黄小同	黄修荣	章百家	韩泰华

主 编：陈 夕

副主编：杨公之

刘荣刚（常务）

CCP History Material

Edited by the editorial department
of CCP History Material

Chief Editor: CHEN Xi

Associate Editor: YANG Gong-zhi

LIU Rong-gang

目 录

2004年第1期

文献档案

- 关于苏联专家对我国“二五”计划草案意见的一组文献 (4)

回忆录

- 中美建交亲历记 柴泽民 (30)
- 1952年随刘少奇参加苏共十九大 阎明复 (44)
- 我与关贸总协定的一段经历 刘显铭 (56)
- 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筹建始末 黄 铸 (65)
- 毛泽东领导我们办《解放日报》副刊 黎 辛 (69)

访谈录

- 从“两弹一星”到载人航天
——访任新民同志 汪文庆 陈小丽 (78)

专题资料

- 苏联援华工业项目中的技术转移 张柏春 张久春 (91)

封面题字

张 杰

封面设计

安 平

日本对华日元贷款的决策与实施过程

金熙德 (109)

中国“复关”与“入世”的历程

张汉林 (121)

人物研究

我所了解的四位越共总书记

李家忠 (141)

研究综述

1978—1982年中国改革起源、思路、模式等问题研究综述 肖冬连 (154)

海外史料

肩负使命从俄国来华的一战战俘

李丹阳 (179)

信息窗

日本收藏中共党史资料的机构及基本情况

刘荣刚 (185)

中共党史重要论文、著作目录索引 (2003年)

中央党史研究室图书馆 (193)

《中共党史资料》征订启事

(207)

执行编辑

陈小丽

文献编辑

王晓锋

关于苏联专家对我国“二五” 计划草案意见的一组文献

苏联专家组对“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 五年计划的指示”（第一次草稿）的意见

(56) 计办高字第 71 号

兹将计委苏联专家组对第二个五年计划指示草案的书面意见印发，请研究。

国家计划委员会办公厅

1956 年 3 月 29 日

一、一般问题

1. 我们手中的指示草案是一个初步方案，其中缺少很多指标，还有不少指标将有重大的变动，因此我们现在不是针对数量指标提出意见，而是就任务、方针的提法和文件的结构提出我们的看法。

2. 数量指标定得是否正确，有待于草案定稿并在财力和物力方面取得平衡以后，在研究平衡计算表和其他计算材料以后，才能加以判断。

3. 希望在“实行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本情况”一节内更具体地说明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预计完成情况。

4. 在“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一节内，应对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提法予以发挥。

5. 考虑到国内各地区的经济条件和自然条件有很大的差别，各省在中国国民经济的发展中所起的作用各不相同，希望在指示草案中专辟一节，说明国内

各地区 (各省或各重要省份, 或以经济自然条件近似的几个省为一组) 发展国民经济的基本任务。如果在现阶段难以确定各省工业的发展方针, 则可简扼说明各省在农业方面的重大任务。比如, 最好能特别说明草原畜牧区 (内蒙等地)、垦荒地区、植棉和其他技术作物种植地区以及南部地区的任务。

6. 希望更确切地说明在现有企业中采用新技术的问题, 因为第 10 页提出“……在原有工业企业中过早地换用新的技术……是不适当的”, 这种提法是否恰当, 还值得考虑。

7. 在发展航空运输一节内 (第 47 页), 不宜公开提出拟建机场和增加飞机的数量, 这些数字应列入其他文件。

总之, 凡是涉及国防的指标和具体任务, 都应从指示草案中去掉, 或列入具体的计划。

8. 在商业一节中 (第 50 页) 提出了扩大城市商业网的任务。可是, 由于实行合作化和社会主义改造, 城市内商业单位的数量显然将有所减少。因此希望再研究一下, 上述提法是否恰当。

9. 在“科学、文化、教育、保健”一节内 (第 53 页, 第 9 条), 提出文学艺术要达到或接近世界上的第一流水平。实际上这个水平是很难确定的, 因此最好能改变第 9 条的提法。

10. 第 2 节第 4 条规定要提高水路运输的比重, 但又说铁路运输的比重应该仍然保持 75% 以上。而现在铁路运输的比重已经达到了 71.3%。所以希望再仔细研究一下这项任务。

二、工业

1. 希望多列一些重要工业产品。最好能增列下述产品: 农业机器 (以元表示)、仪表 (以元表示)、自行车、钟表、无线电收音机、缝纫机、棉布。

把这些产品列入指示草案, 有助于更充分地利用现有的各种可能性, 为拟订五年计划做好准备。

2. 除了指示草案中关于建立新的生产部门和组织新种类产品生产的某些指示以外, 希望就这个问题专列一节; 举例来说, 这些新生产部门可以包括: 合成橡胶生产, 稀有金属工业, 利用伐木、锯木、纸浆生产和农业的废料制造酒精、蛋白酵母和糠醛的水解工业和亚硫酸盐酒精工业, 利用现有的各种天然原料生产芳香油的芳香油工业及其他。

3. 在确定主要产品的产量时, 希望再检查一次国民经济对水泥的需要是否能够满足, 因为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 广泛使用钢筋混凝土的大规模水利建设、企业建设和其他建设、铁路轨枕、电力和电讯线路的电杆以及国民经济其他方面对水泥的需要将大大增加。

4. 第 12 条提出“对手工织布业采取合理利用铁机和逐步淘汰木机的方

针”，可考虑这一点是否应列入指示草案。这个问题似可在五年计划本文中作出必要的指示。

5. 在纺织工业的扩大的原料来源之中，希能列入苧麻。

6. 在执行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基本任务和进一步发展国民经济的过程中，可以提出在国内实行统一的度量衡制度作为一项措施。

公制是最合理的度量衡制度。除英美两国外，世界各国都采用公制。公制的优点是：十进位便于计算，是国际科学交流所不可缺少的。统一的度量衡制在国内实行得愈快，这一转变所需的消耗（财力、物力及其他消耗）就愈少。

根据上述理由，希望在指示草案中列入“准备和在国内实行统一的度量衡制度”这样的条文。

三、农业

1. 农业不仅为工业和城市居民生产产品，而且还生产很大一部分产品供农业人口消费，所以农业的任务除了是为工业的发展建立原料基地和粮食基地以外，还要提高农业人口的消费水平。希望把这项重大的任务反映在农业基本任务的提法之中。

2. 谷物生产在中国国民经济的发展中，同在苏联一样起着重大的作用，甚至这种作用比在苏联还要大，因为中国人口众多。谷物生产是国家粮食基地的基础，是畜牧业和其他农业部门发展的基础，它的这种主导作用希望能在农业部分内予以反映。

3. 五年计划期间内将建立大量的机器拖拉机站。因此，在关于第二个五年计划的指示中应当说明机器拖拉机站的任务。机器拖拉机站不仅应当用拖拉机和机器为农业生产合作社服务，而且应当经常在组织上、农艺上和技术上全面地帮助合作社。

同时，最好能比较具体地确定农业机械化的政策，指出必须在最近几年内研究哪些型号的拖拉机和农业机器适合于国内各地区的问题，以便使农业机器制造业有正确的方向可循；指出首先应在生产重要谷物和技术作物的地区以及垦荒地区实行田间作业的机械化，此外不但应实行灌溉的机械化，而且应实行灌溉田土方工程的机械化。

4. 畜牧业部分应再加以发挥，应确定畜牧业发展的基本方向，如由粗毛绵羊饲养业转为细毛绵羊饲养业等等；并应确定改善畜牧业饲料基地的措施。

5. 消灭农作物的病虫害在农业增产中起很大的作用，因此，除了增加化学肥料的生产以外，还应该向工业部门提出大大增加农药生产的任务。

四、基本建设

由于第二个五年计划草案规定基本建设将有很大的增长，为了完成发展工业生产、运输业、农业、住宅建筑的任务和其他文化福利设施的建设任务，应

在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第二个五年计划的指示草案中单独列出“基本建设和建筑业”一节，这一节的文字，希望根据全国基本建设会议的文件和建议加以审定，其中并应就发展和巩固建筑业和建筑材料工业的问题作出指示。

在这一节中，最好指出五年计划规定的国家基本建设投资总额，并与第一个五年计划预计完成的投资额进行比较（以百分比表示）；此外还应包括下列内容：

指出五年计划中建筑业劳动生产率增长（以百分比表示）的任务；以预算造价为基数降低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的任务；大力推广经济核算的任务；

指出必须保证施工机构在一年内有节奏地进行工作，不得在上半年减低工程进度；

指出应改造设计机构的工作，提高设计的质量，推广工业化的施工方法，在建筑业中采用新的先进的建筑材料，最大限度地保证节省材料，改进建筑业中机器和机械的使用情况，实行最繁重的主要建筑工作的机械化，更广泛地使手工劳动过程机械化，广泛地利用当地原料资源来生产砌墙材料和隔板材料。

基于上述，第三节（“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基本指标和重大措施”）总论部分（第 17 页）中有关“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一段应删去。

同一节内的第二条全部和第九条“采用最新的技术设备和科学成就来建设新的企业……”一段应列入“基本建设和建筑业”一节内。

指示草案内第 19、20、21 各条可删去。至于“后备项目”计划的编制，应以“将来年度建设的储备工程”来代替，这一点亦应列入“基本建设和建筑业”一节内。

指示草案第三节第 22 条中最后关于规定提高劳动生产率和降低建筑安装工程成本的任务的一段可删去，因为这些任务可以列入“基本建设和建筑业”一节内。

五、运输和邮电

铁路运输

1. 应该说明改造固定资产的任务：

甲、铺设效能较高的铁轨，用碎石铺垫线路，采用防腐枕木和钢筋混凝土轨枕，借以加强线路上部建筑和桥梁。

乙、在机车方面：供应大型蒸汽机车、电气机车、内燃机车和摩托车组，以便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内使电气机车、内燃机车和摩托机车完成货物周转量的 20%，完成旅客周转量的 30%。

丙、集中道岔，在调车工作中采用无线电设备，以改造对列车运行和调车的管理工作。

2. 最好能按铁路最重要的指标确定任务，这些指标是：车辆周转时间，机车日车公里，列车平均重量。

内河运输

1. 应当确定大力发展联运并为此发展换装地点的任务。
2. 在发展内河运输部门方面, 应确定下列任务: 补充驶行速度较高的船只, 生产适于在巨大的内河水库中航行的船只。
3. 应规定减少船只在港口停歇的现象, 提高船只和拖船的驶行速度, 以提高货物运输速度。

海运

1. 应规定保证海道和海港进路达到必须通航深度的任务, 以及改进海运通讯工具和无线电通航设备的任务。
2. 在港口设备方面, 应规定下列任务: 改建、发展和建设适应吞吐量增长的港口, 实行码头线和仓库的机械化, 实行装卸工作的全盘机械化。
3. 海运部门的发展方向应加以具体化, 即应规定制造带有较完善的机械和发动机的各种船舶(干货船、油船、拖船)。

公路运输

1. 应确定在交通部修理企业系统内建立各部和主管机关汽车的统一修理基地的任务;
2. 应确定大车运输的任务, 这就是要通过协作来更好地利用大车运输, 在厂内运输和协助工作中广泛地采用这种运输方法。

邮电

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 应在采用现代技术和发挥邮电部门潜力的基础上改造和发展通讯设备。优先发展集中的通讯网。在重要的部门中采用同轴电缆和无线接力线路。

六、经济指标

1. 目前, 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在拟订调整工人职员工资制度, 普遍实行8小时工作制和假期工资照发等措施。大概这些措施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内即将付诸实施, 因此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总结中, 应指出上述措施作为人民政权在改善工人职员物质福利方面的最重要成就之一。

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指示中应提出进一步改进工资制度的任务, 保证使工资从物质上鼓励劳动生产率的提高。

考虑到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熟练工人干部将具有重要的意义, 希望在指示中反映五年计划期间应该培养的熟练工人的数量, 并确定培养干部的基本方向。

此外, 还希望在指示中反映下列各项问题:

甲、提高国民经济各部门劳动工资定额工作的质量, 规定在技术上有根据的产量定额;

乙、精简国家管理机构和企业管理机构, 规定基本生产工人和辅助工人之

间，以及工人和职员之间的正确比例。

2. 考虑到在工业和建筑业中降低成本以及在运输部门、商业机构和销售机构中降低费用，对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具有异常重大的意义，希望在指示的基本任务第七条中增列降低成本的具体方法，如采用先进的工艺过程，合理地利用原料、材料、燃料、设备、人力和财力；消除损失和废品，克服生产、建设和流通中的铺张浪费现象；提高产品生产率以及更好地利用生产能力等。

希望强调指出，在降低产品成本的同时，必须改善产品的质量。

指示中同样应规定降低商业部门流通费的具体任务。

3. 第二个五年计划基本任务第五条应补充一项：指出应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改善价格形成制度。而生产资料价格的降低，必须在不断降低成本的基础上进行。

应当研究一下，在指示中提出提高“高级消费品”的零售价格这一点是否合适。

这一措施可以在实际工作中执行，而不宜载入指示草案。

4. 在指示中最好指出财务计划方面的某些问题，特别是：

甲、改进财政预算制度、税收制度和信贷制度，更加充分地挖掘国民经济内部的潜力并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发挥这种潜力；

乙、各主管机关及财政信贷系统应对各机关企业执行经济计划和财务计划的情况加强监督；

丙、改进自有流动资金及银行信贷的定额工作和使用情况；

丁、加强计划纪律、财务纪律和合同纪律；

戊、保证进一步巩固国内金融；

己、建立必要的物资和货币的储备。

苏联总顾问阿尔希波夫对第二个五年计划 指示草案的初步意见

(1956年6月)

一、总的意见

1. 第二个五年计划的重大指标，能保证国民经济循着完成国家过渡时期总任务的方向朝前发展。五年计划的生产和建设规模很大，在这个条件下，工业、农业和基本建设所采取的增长速度也是很高的。因此，希望对涉及以下两

个方面的某些问题进一步加以研究，这两个方面就是：寻求国民经济各部门和各部分发展中的较正确的比例关系；使计划在设备、原料资源和物力、财力方面有更可靠的保证。

2. 五年计划各年的投资额分配得不够平衡。投资的增长（与上一年相比）1958年为23.6%，1959年为19.6%，1962年只是9.3%。

所以希望进一步研究某些项目的建设进度，减少一些1958年和1959年的基本建设工作量。由于初步的计算已经表明：这两年的投资要达到上述增长速度，在水泥和钢材方面恐怕没有保证，所以更有必要削减。

其他几项指标的增长也不平衡。

因此，希望在最近再对五年计划的分年数字作某些计算，以便更确切地规定1962年的水平，保证国民经济平衡地发展，并防止第二个五年计划执行过程中发生比例失调现象。

二、对各项指示的意见

关于基本任务：

1. 希望在第一条中指出：必须提高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劳动生产率，因为这是进一步提高劳动人民物质和文化水平的基础。

2. 希望把防止水灾的措施补充到农业方面的任务（第3条）中去。

3. 第7条指出了每年应争取达到优秀指标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的百分比（90%），这可能是不恰当的。

4. 第6条中在各农业地区“推行新技术”的字样，最好改为：推行机械化，其中包括拖拉机垦荒。

5. 6月14日印发的草稿第17页，提出应力争保持第一个五年计划所达到的速度，作为第二个五年计划的任务。这种提法最好改变一下。

关于工业方面的任务：

1. 第7条中希望多列举一些部门和这些部门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所应推广的先进生产方法和先进经验。

2. 希望在同一条内提出在节约材料和推广代用品方面的任务。

关于农业方面的任务：

应在第一条中指出，必须进一步发展作为国家粮食基地的谷物生产。

关于运输业方面的任务：

1. 希望指出必须发展铁路、水路联运。

2. 希望指出港口工作机械化水平方面的任务。

三、对主要指标的意见

电力工业

1. 为了尽可能减少新建的电站，希望研究是否有可能将第二个五年计划期

间设备容量的年度平均利用指标提高到 5000 小时左右。

2. 为了更好地利用动力和合理地规定建筑安装机构的工作量，希望能把各年投入生产的动力企业的增长规定得更均衡。

3. 由于动力设备的需要量很大，希望检查一下此项设备的供应（包括进口和国产设备）期限。

煤炭工业

1. 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开始建设的新矿井，其总能力预定为 1 亿 1200 万吨。这一规模不能保证为第三个五年计划建立必要的准备工程。

应研究是否可使开始建设的矿井的能力增加到 1 亿 5000 万吨到 1 亿 6000 万吨左右，以保证第三个五年计划的前三年矿井能均衡地投入生产。

2. 为了更充分地满足冶金工业对洗煤的需要，希望研究是否有可能将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开始建设的洗煤厂的能力由 5600 万吨增加到 7000 万吨左右。

3. 煤炭工业部限额以上建设单位一览表所规定的矿井新增生产能力的动用，不能保证 1962 年预定的采煤量。必须研究是否可将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新增生产能力的动用增加到 1 亿 1300 万吨左右（其中包括现有矿井的改建和扩建）。

石油工业

1. 希望研究是否可能将第九炼油厂的设计能力由年产 30 万吨增为年产 40 万吨。

2. 润滑油厂的能力定为 5 万吨，不能保证国民经济的需要，应研究该厂设计能力可否增加到 20 万吨左右。

钢铁工业

1. 希望再次研究是否可扩建工源（本溪）钢铁厂，使其具备完整的冶金生产过程；起初可建立炼钢部门然后再建立轧钢部门。

2. 希望能调整苏联和其他人民民主国家帮助设计和建设的钢铁工业企业新增能力的动力期限，使其与政府协定所规定的设计完成期限和设备供应期限相衔接。

3. 可规定依靠降低钢的消耗系数并更充分地利用轧钢能力（特别是不属于冶金工业部的企业的轧钢能力），使五年计划最后几年钢材的产量有所增加（增加 30 万—40 万吨）。

有色金属工业

铜：

1. 为了保证达到计划规定的产量，必须依靠新的矿产储量，依靠改善现有的和设计中的矿山与冶金企业的质量指标，寻求新的原料来源。

2. 在铜的平衡表中，希望考虑再生合金的使用。

3. 同时希望指出, 应进一步采取节约铜的措施。为此, 希望研究规定大量生产用作农药的硫酸铜——即胆矾——(达3万5000吨) 是否合理, 是否可代之以其他杀虫剂。

铅:

为了保证五年计划预定的铅的产量, 铅的原料(精矿和再生原料)的平衡是很紧张的。因此, 有必要研究是否可能利用新的原料来源(其中包括不宜直接加以精炼的再生铅, 如铅粉、蓄电池生产中的一部分废料等等)。

为了增加原料资源, 并使沈阳铅锌厂的工作饱满, 应当采取措施节约铅并使用其他代用材料(电解、化工等生产部门都应采取这些措施)。

镍:

由于探明的原料储量不足, 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建立制镍工业应作为一项任务加以提出, 而不宜把镍的产量列入计划和平衡表。

钴:

应专门研究一下, 是否钴的产量和钴厂的建设暂时不宜列入五年计划。

钼:

希望研究是否可能利用新的矿产地和扩大现有钼矿, 因为普雄钼矿预定的开采量得不到矿产储量的保证。

铝:

考虑到具备足够的原料储量和大规模的水力发电工程, 应研究1962年预定达到的产量是否可能再增加30%—35%。

镁:

在核算表和平衡表内, 须规定提取钛的需要量。

黄金:

希望规定建立国营采金工业的任务。考虑到铜、铅、锌和其他有色金属生产的增加, 应在计划中规定相应地增加作为上述金属副产品的黄金的产量。

关于项目表:

1. 根据原料资源的情况, 桃林铅锌矿的设计能力不宜大于每日3000吨。
2. 由于巩县铅锌矿的储量还勘探得不够, 1万吨铅精矿的能力应规定在1960—1961年动用, 而不宜定于1959年动用。
3. 由于必要的原料资源不足, 云南西南部的铅厂显然不宜开始建设。新探明的原料的冶炼, 可以在会泽和个旧两个新建炼铅厂内进行。
4. 河南铝业公司的生产能力应由年产铝10万吨增为15万吨, 并在1961年动用。为此, 必须检查一下, 该厂在上述期限内全部投入生产在电力方面是否有保证。
5. 由于原料来源尚未探明, 云南钼矿和云南钴矿, 不宜在第二个五年计划

期间进行建设。

6. 在列入项目表的四个稀有金属和稀有元素提炼加工厂之中，只应建设三个工厂：

甲、新疆稀有金属厂；

乙、包头稀土金属厂；

丙、湖北或甘肃有色金属厂。

水泥工业

生产计划规定 1962 年水泥的产量达到 1800 万吨。

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由于投资而动用的新增水泥生产能力规定为 1014 万吨，1958 年 1 月 1 日预计达到的能力为 940 万吨。

然而，限额以上建设单位项目表内只规定动用水泥的生产能力 659 万吨，其中 1961—1962 年为 413 万吨。

在这种情况下，不能保证完成预定的水泥生产计划。同时 1958 年 1 月 1 日水泥的达到能力还需要再作调整，因为现在采取的数字有些偏高。

希望检查一下是否存在上述情形，如果确实存在，则应使限额以上建设单位项目表符合于生产能力动用的综合计划，并应研究是否可能加速八个水泥厂的建设进度，使各该厂由第三个五年提前到第二个五年动用，并应研究增加新建水泥厂的数量，以便为第三个五年建立必要的准备工程。

关于农业

1. 希望从第一个五年计划后两年各种技术作物（黄洋麻、苧麻、甘蔗、烟叶、花生和油菜籽）增长速度的现实性出发，考虑一下 1957 年计划的预计完成情况，因为 1957 年是第二个五年的起点。

2. 希望根据 1956 年养猪业的现状，审查一次 1957 年毛猪的预计到达头数的现实可能性。为了保证第二个五年计划中规定的毛猪总头数的很大增长（达到 2 亿 8000 万头），最好在指示草案中规定下列各种必要措施：保证谷物饲料；扩大母猪总头数；保护幼猪，并提高农民对养猪的物质利益的关心。

3. 鉴于第二个五年计划中给技术作物的生产规定了紧张的任务，最好对各种技术作物规定采取预购合同制度，实行预先贷款和以优惠价格出售生活必需品和肥料。

4. 对计划中规定的单位面积产量的增长和复种面积的扩大，在肥料方面没有规定保证必要的数量。

希望再研究一下，靠生产或进口，是否有可能使供应农业的矿物肥料较规定的数量超出 740 万吨。

5. 希望从国内外市场生丝销售的可能性，从蚕茧生产的饲料基地和技术基地的可能性着眼，再检查一下蚕茧产量由 1957 年的 10 万吨增加到 1962 年的

40万吨是否合适。

6. 需要讨论一下是否应对农业生产合作社制订发展社会商品牲畜饲养业的具体指示。

运输和邮电

1. 应研究是否可能增加沿海和内河运输的运量, 是否可能将一部分近程运输由铁路运输改为汽车运输。

2. 为了减少运费上的外汇支出, 希望研究是否可能再购置一些供远洋运输用的船舶。

3. 由于使用内燃机车和电气机车在运输上是很经济的, 希望研究是否计划中原定的内燃机车和电气机车牵引的比重(12%)可以再增加一些。

4. 鉴于天水—兰州线的通过能力有限, 希望再研究一下是否可建设咸阳—中卫铁路。

5. 应研究: 将原定建于乌鲁木齐的机车修理厂改在兰州建设是否更为合理。

6. 为了建立华中和华南地区之间可靠的、容量大的电讯联络, 并保证广州电台的广播质量良好, 应研究是否可将汉口—广州无线电中继线的建设列入计划。

关于财政计划

1. 财政计划编制得很紧张。因此, 希望将收入规定得略高于支出, 以便保证信贷资金的增加, 并使财政计划全部支出部分有可靠的财力作为保证。

2. 在银行信贷资金方面, 希望再审查一下核算表和某些项目的根据, 这些项目就是: 居民储蓄、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储蓄以及预算资金的结余。

对计划的某些核算表的意见

1. 希望再检查一下, 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拟进行建设的钢铁工业、有色金属工业、化学工业和其他部门的重大项目在原料资源、首先是地质储量方面是否有保证。

2. 在机械制造业方面, 希望再检查一下机械工业某些产品的生产能力平衡表和物资平衡表, 这些产品就是: 冶金设备、特别是大型联动机(大型轧钢机、初轧机), 炼油厂的设备, 化工厂和电站的设备等。

在这方面, 希望特别注意能力动用和获得产品的期限、建设期限和投入生产的期限同取得设备(包括国产设备和进口设备)的期限之间是否衔接。

3. 希望检查一下, 居民货币收支平衡表的某些项目同居民购买力核算表(后者是商品流转计划的编制根据)是否衔接。

4. 希望检查一下, 用于满足商品流转的需要的资源同某些人民消费品的物资平衡表是否衔接。

5. 为了使各部门的汽车运输业更好地同交通部的运输业配合起来，希望将各部门运输业的发展列入国民经济计划。

同样的原则希望也推行于各部门的电讯设备。

希望将县内电话事业的发展列入国民经济计划。

附：

国家计划委员会研究处理的意见

6月18日富春同志与总顾问阿尔希波夫同志谈话后，卡尔波夫同志又来继续谈了一次，并将阿尔希波夫同志书面意见交给我们。

我们召集了各局局长会议将总顾问提的意见和富春同志指示作了传达，由各局研究，以后又经过党组讨论。现将处理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指示草稿的文字方面的修改和补充主要有：

(1) 第3页，基本任务第一条中，增加了关于提高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劳动生产率的意见。

(2) 第5页，把原文“在农业中有步骤地推行新技术”改为“推行机械化”。

(3) 第9页，把原文“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内，我国工农业生产应当力争保持以至超过第一个五年计划所实际达到的发展速度”这句话取消了，因意思不确切。

(4) 第13页，增加了一段关于各部门在第二个五年内要推广的新技术。

(5) 第14页，增加了一段关于应推广的先进生产方法。

(6) 第15页，增加了一段关于节约原材料和推广代用品方面的任务。

(7) 第33页，关于强调谷物增产问题，增加了一段。

(8) 第40页，增加了关于加强铁路、水路联运问题的内容。

二、关于计划指标方面，除财力、物力紧张，投资抛物线而外，大部分意见，均在修正第一方案指标时，予以接受，修正的主要指标如下：

关于工业：

电力工业：

(1) 设备利用小时问题：1962年发电设备利用小时原计划4610小时，经研究后修改为4730小时。

(2) 设备供应与进度问题，根据总顾问意见再加研究。

煤炭工业：